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富国新兴成长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新兴成长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成长LOF，交易代码：161038，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面临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上市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基金份额净值。

二、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三、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富国中证诚通国企数字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新增上述券商担任富国中证诚通国企数字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数字经济ETF富国；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385）的申购赎回代办券商。投资人可通过上述券商办理开户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0

公司网站：www.nesc.cn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78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6月12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48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16,563,616.5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第一次分红。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6月17日
除息日	2025年6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6月1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5年6月17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25年6月1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6月1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关于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证A500ETF”）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5年6月16日起，本公司新增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中证A500ETF（代码：159338）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1-5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		
基金主代码		0072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6月17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5年6月17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自2025年6月17日起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A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C	工银中债1-5年进出口行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284	007285	012168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ubs.com.cn。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3-5年国开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0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5年6月17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5年6月17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自2025年6月17日起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3-5年国开债指数A	工银3-5年国开债指数C	工银3-5年国开债指数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078	007079	012169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ubs.com.cn。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

关于中银慧泽积极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6日

为了更好地服务客户，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中银慧泽积极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类016086，C类016087）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一、适用范围

本次开通转换业务的FOF基金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6084	中银慧泽平衡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016085	中银慧泽平衡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C
016153	中银慧泽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016154	中银慧泽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C

本次仅开通中银慧泽积极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转换转入至中银慧泽平衡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中银慧泽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二、转换费率

1、基金间的转换业务需要收取一定的转换费。

2、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的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3、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B×C×(1-D)/(1+H)+G]/E

F=B×C×D

J=[B×C×(1-D)/(1+H)]×H

其中，

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数量；

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数量；

C为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E为转换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F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

G为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若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市场基金的，则G=0；

H为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H=0；

J为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按照转出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的比例归入转出基金资产，转出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入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

注：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销售。基金管理人在不损害各基金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可更改上述公式并公告。

三、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办理时间

自2025年6月16日起正式开通。转换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基金转换业务时除外）。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自其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及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之后才能办理赎回和转换转出。

2、办理机构

上述转换业务办理机构适用于本基金的各基金销售机构，销售机构名单具体参见基金管理人官网公示或基金管理人公告。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各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以各销售机构的实际业务开展为准。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调整业务办理机构，届时将按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公告或在基金管理人官网公示。

3、基金转换的申请

（1）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与相关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

（2）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3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4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或网站进行成交查询。

4、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转换，申请转换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如剩余份额低于1000份，应选择一次性全部转出，具体数量限制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5、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持有人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3工作日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公告。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基金开放基金份额转换转入及转换转出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基金的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 / 400-888-55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了解相关情况。

3、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

关于中银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6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中银美元债债券（QDII）		
基金主代码	00228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银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和《中银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06月17日	
	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美元债债券（QDII）人民币A	中银美元债债券（QDII）人民币C	中银美元债债券（QDII）美元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286	019893	00228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100000元	100000元	12000美元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100000元	100000元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24年06月17日起，本基金人民币A类和C类基金份额均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基金美元基金份额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2000美元（不含12000美元）的申购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上述金额，对该笔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单一类别的金额超过上述金额，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16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2025年6月16日起增加财通证券为银华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现金流ETF基金，基金代码：159225）、银华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高股息ETF，基金代码：159302）、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恒生港股通ETF，基金代码：159318）、银华中证8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800增强ETF，基金代码：159517）、银华中证2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2000增强ETF，基金代码：159555）、银华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创新药ETF，基金代码：159567）、银华创业板中盘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业板20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75）、银华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ETF基金，基金代码：159592）、银华中证1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1000增强ETF，基金代码：159677）、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消费ETF，基金代码：159735）、银华中证内地地产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房地产ETF，基金代码：159768）、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通医药ETF，基金代码：159776）、银华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双创50ETF，基金代码：159782）、银华中证虚拟现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VRETF，基金代码：159786）、银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农业50ETF，基金代码：159827）、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券商ETF，基金代码：159842）、银华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影视ETF，基金代码：159855）、银华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食品ETF，基金代码：159862）、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有色金属ETF，基金代码：159871）、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央企ETF，基金代码：159959）、银华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深10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969）、银华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GETF，基金代码：159994）、银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MSCI中国，扩位证券简称：MSCI中国ETF，基金代码：512380）、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技30，扩位证券简称：港股科技30ETF，基金代码：513160）、银华中证现代物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物流快递，扩位证券简称：物流快递ETF，基金代码：516530）、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光伏50，扩位证券简称：光伏50ETF，基金代码：516880）、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基建ETF，扩位证券简称：基建ETF，基金代码：516950）、银华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沪港深，扩位证券简称：沪港深500ETF，基金代码：517000）、银华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上180ETF，扩位证券简称：上证180ETF基金，基金代码：530800）、银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低碳ETF，扩位证券简称：碳中和ETF基金，基金代码：562300）、银华沪深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300成长，扩位证券简称：沪深300成长ETF，基金代码：562310）、银华沪深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300价值A，扩位证券简称：沪深300价值ETF，基金代码：562320）、银华中证5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00价值，扩位证券简称：中证500价值ETF，基金代码：562330）、银华中证500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00成长，扩位证券简称：中证500成长ETF，基金代码：562340）、银华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电力，扩位证券简称：电力指数ETF，基金代码：562350）、银华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机器人YH，扩位证券简称：机器人ETF基金，基金代码：562360）、银华中证国新央企科技引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技引领，扩位证券简称：央企科技引领ETF，基金代码：562380）、银华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药，扩位证券简称：中药50ETF，基金代码：562390）、银华中证油气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油气资源，扩位证券简称：油气资源ETF，基金代码：563150）、银华中证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高股息，扩位证券简称：高股息ETF，基金代码：563180）、银华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创100，扩位证券简称：科创100ETF，基金代码：588190）、银华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创板AI，扩位证券简称：科创板人工智能ETF，基金代码：588930）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法定代表人	章启诚		
客服电话	95336	网址	http://www.ctsec.com

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5年6月19日因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规定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因2025年6月19日为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将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于2025年6月20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适用基金列表详见附件。

特别提示：

1. 各基金是否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 本公告主要为基金因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及后续恢复相关业务的提示，各基金如因其他原因已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本次恢复后仍受相关交易状态限制，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 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 881 8088）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附件：适用基金列表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

附件：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暂停原因
159696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纳指ETF易方达	2025年6月19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161125	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标普500LOF	2025年6月19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012860	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18	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61	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161126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标普医疗保健LOF	
012864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19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65	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161127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标普生物科技LOF	
012866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20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67	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161128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标普信息科技LOF	
012868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21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69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161130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	纳斯达克100LOF	2025年6月19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012870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C类人民币份额	--	
003722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12871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C类美元现汇份额	--	
513050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概互联	2025年6月19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513850	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美国50	
006327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	--	
006328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人民币份额	--	
006329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6330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7360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人民币份额	--	2025年6月19日为美国证券市场非交易日
007361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人民币份额	--	
007362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7363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美元现汇份额	--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6月19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6月1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6月1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6月19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6月19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6月20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6月20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6月20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6月20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A	易方达标普消费品指数增强（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8002	00567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118002，C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05676，A类美元现汇份额基金代码为000593）。

(2) 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6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银国际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5年6月16日起新增委托中银国际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中银国际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23392	景顺长城稳健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F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07562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3380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中银国际证券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110号7层

法定代表人：宁敏

联系人：冯海悦

电话：010-66229141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8888

网址：https://www.bocichina.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igwfmc.com

2、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8888

网址：https://www.bocichina.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莞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2025年6月16日起，新增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512220	景顺长城中证科技传